

湖南人文科技学院阳光公寓 7#楼建设工程项目代建澄清答疑及延期公告

(招标编号: HNXZ-2023-LD-XMZB-0582-1)

一、内容:

一、现就投标人对湖南人文科技学院阳光公寓 7#楼建设工程项目代建的招标文件疑问答复如下:

问题 1: 按照相关招投标管理办法, 招标人负责提供与招标项目有关的完整基础资料(现提供的资料不全), 请提供已有的正式研究成果及相关的规划资料, 包括《控制性详细规划》、《规划方案》等。

答: 项目已有的资料已上传, 请自行查阅下载。

问题 2: 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条款 3.2.3 中“5、提交以上原件扫描件的真实性承诺函, 以及提供证书真伪查询官方查询网址及结果。”因早年很多职称证书是通过评审获得, 在网上均无查询路径。请明确: 如无法提供证书查询网址的, 投标人只需提供真实性承诺函, 并在承诺书中明确一旦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答: 格式内容, 按招标文件执行。

问题 3: 招标文件第 8 页“2.6 代建投资控制目标: 本项目概算总投资 5699.21 万元, 工程费用 4697.42 万元,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46.95 万元, 预备费 454.84 万元)”与第 15 页“117 代建投资控制目标 5699.21 万元(以代建范围内最终批准的工程概算投资额为准)(代建范围如包含二次装修, 投资控制目标还应加上经财政部门审定的二次装修费用)”前后表述不一致, 请明确代建投资控制目标以哪处为准?

答: 格式内容, 按招标文件执行。

问题 4: 招标文件第 9 页“2.10 代建周期: 合同生效之日起到实体移交手续完成止。其中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为 570 日; 竣工验收合格后 6 个月内向财政部门申请办理工程结算审批事宜, 并按合同约定向使用单位办理实体移交手续”与第 15 页

1.1.8“代建周期: 代建周期为合同生效起到实体移交手续完成止。其中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为 570 日; 竣工验收合格后 6 个月内向财政部门申请办理工程结算审批事宜, 并按合同约定向使用单位办理实体移交手续。但本文件所附表格中所列“代建周期”可用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之日的时间填报。。”前后表述不一致, 请明确代建范围以哪一处为准?



